

开展攻坚行动 净化交通环境



攻坚行动现场。

记者 袁进田 罗伟洪 伍先安

本报讯 12月8日起,邵阳交警从管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重点车辆的交通违法行为以及完善交通设施、开展安全宣传等方面,在邵阳城区开展交通秩序整治攻坚行动,不断净化文明有序、平安畅通的交通环境。

市交警支队党委高度重视此次整治工作,成立了由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刘定湘任组长的攻坚行动领导小组,组建了1个指挥部6个工作组的专班机构,将城区21个主要交通路口和37条主次干道列入重点整治范围,把机动车闯红灯、违法停车、逆向行驶、加装雨阳伞等各种交通违法行为纳入重点整治范围。

结合城区交通管理实际,此

次行动分三个阶段进行。12月8日至14日为整改攻坚期,市交警支队除依法严查严治电动车、行人乱穿乱闯,机动车乱停乱放、逆行乱鸣、不文明礼让,工程运输车抛撒、滴漏,非机动车乱行乱放等交通乱象外,还集中清理了城区“僵尸车”,维护更新了主要路口的交通监控、灯控设备及标志标线标牌,并通过官方双微平台,常态化曝光交通违法行为,引导市民文明出行,大力营造了良好的文明交通宣传氛围。

12月15日至18日为全面联管期,为重点强化前期整治成果,防止各种不文明交通行为反弹,市交警支队820多名民警辅警,集体联合省高警局邵阳支队、市公安局机关110多名警力,以及邵东、武冈、邵阳、洞口、新邵等县市

交警大队140名民警辅警,采取“多警种上路、多层面管控”的执法方式,联合管控城区交通秩序,进一步打造文明有序、平安畅通的交通环境。12月18日以后进入常态巩固提升期,市交警支队将对城区建设路与宝庆路、红旗路与中心路口21个主要交通路口和魏源路、城北路、五一南路等37条主次干道进行管控,加大违法整治力度,深化交通安全宣传,并通过优化交通组织和规范文明执法等多项具体举措,持续巩固前期整治成果,为常态化文明交通建设夯实基础。

行动开展以来,截至12月14日,邵阳城区共查获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053起,其中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2626起,机动车乱停乱摆559起,攻坚行动初见效果。

大祥区严查农村地区交通违法行为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陈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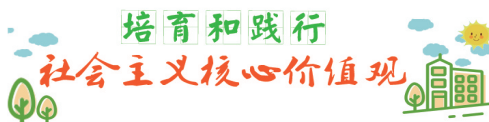
本报讯 为进一步增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能力,降低农村道路交通事故风险,落实“农村派出所管交通”相关工作,近期,大祥交警组织辖区农村派出所、“两站两员”“一村一辅警”在农村各乡镇开展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自今年8月大祥辖区农村派出所交警中队成立以来,大祥辖区以

乡政府为主抓、职能部门参与抓、农村派出所协同抓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格局,全力推动“农村派出所管交通”工作模式,充分发挥“一村一辅警”“两站两员”的力量与作用,加强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清零。由各乡镇街道、农村交警中队负责组织专项整治行动,对农村地区超员超载、电动自行车违法载人、未悬挂号牌、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逆行、无牌无证无保险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整治,农村派出所交警中队开具处罚凭证后,由区交警大队负责录入公安六合一

综合应用平台。

截至目前,辖区6个农村中队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900余起,农村地区一般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宗数同比下降40%。全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农村派出所参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取得实质性的突破。



二千多点赞 送给热心交警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伍先安

本报讯 近日,绥宁县交警杨继军在路面执勤巡逻时,热心为走失幼儿寻找亲人的动人情景,被现场一名群众拍摄并上传到抖音。短短几天,赢得了众多网友的点赞和好评。

12月6日15时10分许,绥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交管中队队长杨继军正在县城绿洲文化广场路段执勤巡逻,突然听到有孩子的哭声。他循声找去,一名小孩正站在广场入

口的台阶处嚎啕大哭。杨继军迅速走上前去,亲切地问:“小朋友,你怎么啦?你的爸爸妈妈呢?”孩子比较小,又想快点寻找自己的亲人,他不但没有回答杨继军的提问,还径直奔向车来车往的道路中间。为防止孩子发生意外,杨继军立即抱着孩子,在广场周边帮孩子寻找亲人,终于将这名走失的孩子送到了其奶奶手中。

这一幕动人情景,被现场一名群众拍摄并上传到抖音。短短几天,就收获2300多个点赞、300余条好评。

电动车自燃 交警迅速处置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伍先安

本报讯 12月9日上午11时,北塔交警大队铁骑巡逻至西湖北路与龙山路口时,发现西湖北路东侧非机动车道有一不明物体在熊熊燃烧。铁骑交警迅速拉响警报,并将警用摩托车摆放在着火点后方15米处,防止群众靠近着火点。

随后,交警迅速向大队分控中心报告请求支援,同时从警用摩托上取

出灭火器进行扑救。接到支援消息后,不到2分钟,其余铁骑陆续赶到现场,拿出灭火器加入“战斗”,交警化身“消防员”,与现场群众齐心将大火扑灭。

经查,原来是一台电动自行车自燃,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目前起火原因正在调查中。交警提醒,骑行电动自行车前,应当检查车辆电子元件是否老化、线路是否有破损,确保无误后再骑行。

高速行车打瞌睡 酿事故

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刘文艺

本报讯 12月19日,呼北高速北往南2074km处,发生一起小车撞护栏事故,事故造成车辆和护栏严重受损,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

行车记录仪画面显示,该车原本在行车道上行驶,行至事发路段时,车辆突然偏移方向径直朝右侧护栏撞去。当日6时30分许,省高警局邵阳支队新宁大队接警,立刻前往现场,同时联系施

救部门施救。民警赶到现场后发现,车辆侧翻在路边,引擎盖整个被掀开,安全气囊全部弹出,车辆基本报废,路边护栏也被撞得严重变形。

驾驶人丁某交代,当天凌晨3时多,其独自驾车上了高速。由于没有休息好,行至事发路段时睡着了,直到车辆撞向护栏后才惊醒过来,所幸事发时系有安全带。

民警对丁某批评教育后,对其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的违法行为依法处罚。